

“最美传承”公益项目年度总结

项目名称	最美传承
项目执行单位	各省市基金会及民非机构
项目负责部门	教育就业部
项目负责人	段连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内容介绍：

“最美传承”是在深入研究残疾人就业的法律、政策、服务体系、自身素质等方面，并结合残疾人传承非遗实现就业具有广阔前景的基础上，认真打磨的残疾人就业培训公益项目。残疾人学徒通过非遗传承人或从业者的口传心授，深度掌握一项非遗知识技能，实现稳定就业。

二、项目目标：

项目在北京、江西、江苏三地开展，62 名残疾人从中受益。

四、项目执行期：

2021 年 1 月--12 月

五、项目执行地区：北京、江西、江苏

六、项目总预算金额： 80 万元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财务决算情况：

（一）基金会接受捐赠资金 80.1 万元；

（二）基金会拨付资金 801051.44 元；

（三）执行方资金全部完毕；

二、项目已完成情况：

（一）项目阶段性目标达成情况：

项目在北京、江西、江苏三地开展，62 名残疾人从中受益。

（二）给项目受益方带来的各种正面改善或影响等：

项目提升了残疾人就业技能，使受益残疾人熟练掌握一项非遗技能或非遗技能的某一环节，并实现稳定就业。

（三）项目宣传成果方面完成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我会及项目执行机构通过官方网站及公众号等对项目进行了宣传报道。

三、项目未完成情况：

“最美传承”将继续筹资并开展众多就业类子项目。

四、项目风险防范与监督检查

为保障项目规范实施，项目严格按照我会项目管理制度履行各项报批程序；业务部门定期对执行机构项目执行情况跟踪了解，及时按协议约定拨付款物，对执行机构款物使用情况予以监督，确保款物使用方向、序时进度符合要求。

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严格依照项目实施方案和协议约定开展项目，并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开展跟踪回访等工作，如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或偏

差，及时向我会汇报，及时协调解决，以保证项目执行效果。

根据我会相关项目管理要求，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执行全过程中随时接受我会业务部门及监管部门监督。

三、问题与困难

1. 项目执行中遇到的问题：

部分地区受益残疾人不能稳定学习，中途退出项目，需执行机构再次筛选受益人。

2. 解决方案与措施：

筛选受益人向中西部地区倾斜，并尽量在非遗传承地筛选受益人。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1. 项目将继续开展“最美黎锦”“最美茶艺师”“最美白茶”等子项目。

2、子项目结项后及时形成《结项报告》并收集整理相关材料。

3. 预期目标与成果：

进一步丰富项目内容，能够吸引更多非遗传承人加入到项目中来，让更多残疾人受益。在项目下一步执行过程中，将加强项目管理和协调方面，以确保各项任务能够高效有序地完成；加大资金筹集力度，以满足项目持续推进的需求；此外，在宣传和推广方面进一步提升，以提高项目的知名度和影响力。